

证券代码：874064

证券简称：赛脑智能

主办券商：东方证券

杭州赛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杭州赛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“赛脑智能”）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、2023 年 8 月 31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杭州赛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〉的议案》《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〈股份认购协议〉的议案》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〈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〉的议案》等议案，同意赛脑智能定向发行股票 1,000,000 股，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5 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 15,000,000 元，均为现金认购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

2023 年 9 月 26 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《关于同意杭州赛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》（股转函〔2023〕2898 号），认为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符合全国股转公司的股票定向发行要求。

本次发行实际募集金额为 13,500,000 元，差额为一名拟认购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 100,000 股，放弃认购金额为 1,500,000 元，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解决。

截至 2023 年 10 月 24 日，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3,500,000 元已到位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《验资报告》（天健验〔2023〕580 号）。

2023 年 11 月 6 日，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《股票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44）。新增股份登记的总量为 900,000 股，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 0 股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 900,000 股。新增股份的可转让日为 2023 年 11 月 9 日。

股票发行新增股份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。

二、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

（一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，保护投资者权益，本公司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《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，并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0）全文披露于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，建立了募集资金存储、使用、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，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、决策程序、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存放情况

根据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〈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〉的议案》，同时该议案经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2023 年 10 月 27 日，公司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，公司已开设了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全部募集资金 13,500,000 元存放于该账户，专户情况如下：

户名：杭州赛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开户行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海创园小微企业专营支行

账号：571908987210822

公司制定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对募集资金的存放、使用、变更、管理与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具体规定，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、决策程序等要求；公司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为本次股票发行而设立的专项账户内；公司与相关各方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，且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，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相关规定中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要求。

三、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，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，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，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，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。

截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日（2024 年 8 月 19 日），本次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。具体使用情况如下表：

项目	金额（元）
1、募集资金总额	13,500,000.00
2、收入：利息	61,697.14
3、支出：手续费	990,566.04
4、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	12,571,130.73
其中：支付货款	12,511,696.77
补充流动资金	59,433.96
5、注销专户前转回公司基本户金额	0.37
6、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	0

四、 募集资金使用合规性情况

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，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，亦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、信息披露不及时、不准确的情况。

五、 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

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经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督指引第 3 号—募集资金管理》等规定，公司已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完成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。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后，公司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的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随之终止。

杭州赛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1 日